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529 证券简称：海源机械 公告编号：2013-022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李良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洪津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洪津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50,293,195.61	43,984,129.58	14.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1,493.96	2,270,721.81	-86.7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52,183.67	1,860,878.86	-102.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342,832.89	-64,201,666.30	97.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01	-86.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2	0.01	-86.7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03%	0.22%	-0.19%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096,921,745.82	1,083,664,274.16	1.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993,443,521.97	992,934,329.63	0.05%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86,745.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9,346.33	
所得税影响额	62,413.70	
合计	353,677.63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23,099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28%	38,845,680	38,845,680	质押	5,100,000
海源实业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8.75%	30,000,000	3,000,000		
华登(海源)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73%	7,570,520	0		
福州市鼓楼区鑫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6%	7,133,960	3,661,980		
福州市鼓楼区金鑫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6%	6,330,710	3,570,480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境内非国有法人	3.05%	4,881,774	0		
嘉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66%	2,654,540	0		
闽信昌辉投资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54%	2,471,760	0		
福州市鼓楼区华达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5%	803,160	401,580		
中国银行-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	640,706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华登(海源)有限公司	7,570,520	人民币普通股	7,570,520
中国-比利时直接股权投资基金	4,881,774	人民币普通股	4,881,774
福州市鼓楼区鑫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3,471,980	人民币普通股	7,133,960
福州市鼓楼区金鑫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60,230	人民币普通股	6,330,710
嘉毅有限公司	2,654,540	人民币普通股	2,654,540
闽信昌晖投资有限公司	2,471,760	人民币普通股	2,471,760
中国银行-泰信蓝筹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640,706	人民币普通股	640,706
杨鹏程	54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40,000
福州市鼓楼区华达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1,580	人民币普通股	401,580
建信基金公司-建行-中国建设银行公会委员会员工股权激励理事会	3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5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不存在公司已知的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已知的一致行动人关系。前10名股东中，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和海源实业有限公司属于同一实际控制人控制下的关联企业。除以上情况外，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公司已知的关联关系，也不存在公司已知的一致行动人关系。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一)资产负债表

1、应收利息比年初减少86.64%，主要是由于公司募投项目的投入，银行存款减少所致。

2、其他应收款比年初增加190.00%，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销售和售后人员差旅费借款增加以及子公司福建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筹建借款增加所致。

3、在建工程比年初增加35.13%，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募投项目"海源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持续建设所致。

4、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增加37.11%，主要是由于"海源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2013年5月将有4条生产线投入试生产，本报告期采购相关生产设备预付款项增加所致。

5、应付票据比年初增加242.47%，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公司开出的银行承兑有所增加所致。

6、应付职工薪酬比年初减少57.11%，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人员较去年末有所减少所致。

7、应交税费比年初增加109.61%，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应交增值税有所增加所致。

(二)利润表

1、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35.08%，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公司以产品入库成本将复合材料压机及LFT-D生产线销售给全资子公司福建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不产生毛利所致。

2、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34.87%，主要是由于2012年销售人员业绩提成随销售收入的减少而有所下降所致。

3、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减少79.39%，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随着募投项目"海源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投入，货币资金相应减少，导致银行存款利息收入减少所致。

4、资产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相关资产未出现减值迹象所致。

5、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未发生营业外支出事项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40.60%，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销售产生的现金流入有所增加所致。

2、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80.28%，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原材料采购量有所下降所致。

3、支付的各项税费比上年同期减少97.35%，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支付的相关税费有所下降所致。

4、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增加56.94%，主要是由于"海源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投入导致现金流出所致。

5、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公司未向银行借款所致。

6、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较上年同期减少100.00%，主要是由于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产生利息支出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一)重大诉讼事项

公司2005年销售给洛阳龙羽宜电有限公司的5台(套)HF1100压机产品出现合同纠纷。

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公司已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四、3、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第九节 一、(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 三、(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重大诉讼判决暨复牌公告"(编号：2011-040)、2011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一、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重大诉讼二审裁定公告"(编号：2012-023)、2012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三、(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及2012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中进行了披露，详见2010年12月14日、2011年3月23日、8月23日、11月7日、2012年4月26日、5月29日、8月28日及2013年4月16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至本报告披露日，本案的进展情况如下：

2013年2月28日，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开庭审理了本案。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洛阳中院尚未对本案做出判决。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公司2005年销售给洛阳龙羽宜电有限公司的5台(套)HF1100压机产品出现合同纠纷。有关本案的基本情况，公司已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第十五节 四、3、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公司2010年年度报告"第九节 一、(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公司2011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 三、(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重大诉讼判决暨复牌公告"(编号：2011-040)、2011年年度报告"第十节 一、(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重大诉讼二审裁定公告"(编号：2012-023)、2012年半年度报告"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三、(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及2012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中进行了披露，详见2010年12月14日、2011年3月23日、8月23日、11月7日、2012年4月26日、5月29日、8月28日及2013年4月16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2013年04月16日	2012年年度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三)洛阳龙羽与公司合同纠纷事宜"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担保情况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鄂州市余行建材厂	-	116.00	2010年09月28日	11.54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担保	24个月	否	否
吉林市双立仪表制造集团有限公司	-	253.50	2011年06月27日	34.12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担保	24个月	否	否
大庆市昌盛达建材有限公司	-	225.50	2011年06月27日	62.25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担保	24个月	否	否
万荣众佳建材有限公司	-	146.90	2012年04月18日	86.55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担保	12个月	否	否
福建省闽清新丰陶瓷有限公司	-	67.00	2012年09月21日	28.58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担保	12个月	否	否
延吉铁南供热有限公司	-	1,188.00	2011年09月29日	297.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担保	24个月	否	否
福建汇达陶瓷有限公司	-	70.00	2013年01月11日	58.00	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保证金担保	12个月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0.0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7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1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578.05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是或否)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		10,000.0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					578.05
实际担保总额(即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0.58%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0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买方信贷保证金是由于部分客户采用按揭贷款方式购买公司产品，按照银行要求公司以客户按揭贷款额度缴存的保证金，保证金随客户按期还款而减少。2013年4月，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签订《国内买方信贷合作协议》，协议规定，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州分行与公司客户签订按揭贷款协议，公司根据客户贷款余额承担保证金担保责任。				

(三)建立"3D 打印制造实验室"研究项目

2013年3月7日，公司与昆山永年先进制造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昆山永年")、江苏永年激光成形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永年")签订了《3D打印成形平台购销合同》。本次合同的签订和履行，将启动公司建立"3D打印制造实验室"所需的硬件平台建设和相关人员培训，购买的设备顺利交付并投入使用后，公司将具备开展复合材料、陶瓷、硅酸盐等材料3D打印制造工艺技术研究的基础条件，并加快推进公司"3D打印制造实验室"的顺利建成及投入运转。具体情况详见公司2013年3月9日刊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13-009的《关于签订<3D打印成形平台购销合同>的公告》。

(四)与昆山永年、江苏永年共建"海源-永年预应力钢丝缠绕压机研发中心"

2013年3月7日，公司与昆山永年、江苏永年签订了《共建"海源-永年预应力钢丝缠绕压机研发中心"协议书》，旨在开展对公司现有压机产品轻量化设计和新产品的研究，不断提升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力。

(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1、完成营业执照变更

作为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海源复合材料生产基地建设项目"的实施主体，为保证该项目的顺利实施，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向海源新材料累计增资32,000万元人民币。经公司同意，子公司已变更了经营范围，并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取得了福建省建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注册号为350784100024774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有关海源新材料注册成立、历次增资以及变更经营范围的具体情况，公司已在《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设立登记的公告》(编号：2012-014)、《关于子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编号：2012-033、2012-038、2012-042、2012-050、2013-001、2013-010)中进行了披露，详见2012年5月2日、8月24日、9月13日、10月26日、11月22日及2013年1月26日、4月8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2、子公司重大合同的履行情况

海源新材料于2012年9月28日与江西杭萧钢构有限公司签订钢结构施工承包合同，合同总金额1,099.319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海源新材料已支付工程款5,524,614.30元。

海源新材料于2012年10月11日与宏峰集团(福建)有限公司签订了建设施工合同，有关该合同的具体情况详见2012年10月16日刊载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编号为2012-041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福建海源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签订建设施工合同的公告》。截至报告期末，海源新材料已经支付工程款19,911,237.00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该工程施工进展情况如下：

主体厂房、办公楼、配套建筑及厂区附属工程都已进入最后收尾阶段，部分设备已开始安装，预计2013年5月将有4条生产线可投入试生产。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直系亲属、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海源实业有限公司和股东福州市鼓楼区源恒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鑫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金鑫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华达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金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股东海源实业有限公司和股东福州市鼓楼区源恒信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二)由公司高管人员以及业务骨干100%持股的公司股东福州市鼓楼区鑫盘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金鑫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华达鑫投资咨询有限公司、福州市鼓楼区金旭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承诺：自公司A股股票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同时追加承诺，在上述承诺期满后，每年解除锁定的股份比例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的25%。上述四家公司所持的部分公司股票已分别于2011年12月24日及2012年12月24日解除锁定，可以上市流通和转让。(三)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直系亲属均承诺："在本人实际控制海源机械期间，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不从事与海源机械相同的经营业务，与海源机械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若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公司拟进行与海源机械相同的经营业务，本人将行使控制权以确保与海源机械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对海源机械已进行投资或拟投资的项目，本人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海源机械相同或相似，不与海源机械发生同业竞争"。(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直系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承诺："本公司不从事与海源机械相同的经营业务，与海源机械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所控股和控制的企业也不从事与海源机械相同的经营业务，与海源机械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若本公司所控股和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海源机械相同的经营业务，本公司将行使控制权以确保与海源机械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对海源机械已进行投资或拟投资的项目，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海源机械相同或相似，不与海源机械发生同业竞争"。	2010年12月15日	(一)2010年12月24日至2013年12月24日。(二)2010年12月24日至2014年12月24日。(三)长期有效 (四)长期有效	严格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海源实业有限公司	(一)公司存在与洛阳龙羽的合同纠纷事宜，为此，公司原控股股东海源实业有限公司承诺："在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2010)洛民三初字第00005号"《民事裁定书》生效之后，海源机械如因与洛阳龙羽工艺设备买卖及服务合同纠纷发生任何经济损失，将由本公司全部无条件承担"；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在洛阳龙羽于2010年3月22日就上述合同纠纷事宜向洛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之后，海源机械如因与洛阳龙羽工艺设备买卖及服务合同纠纷发生任何经济损失，将全部由本公司与海源实业有限公司共同连带承担"。(二)公司目前在福州仓山区新建镇金洲北路16号厂区内实际拥有的房屋及简易建筑物面积为8,050.27平方米，其中有2,706.30平方米的建筑物在建筑时未履行相关的报批手续，目前尚未取得房产权属证明。公司已积极向政府有关部门申请补办相关产权手续，但日后仍可能存在因此而收到有关部门处理和处罚的情形。为此，股东海源实业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海源机械因上述2,706.30平方米的建筑物尚未取得房产权属证明而受到有关部门处理和处罚，本公司将全额承担该处理和处罚给海源机械造成的经济损失"；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若海源机械因上述2,706.3平方米的建筑物尚未取得房产权属证明而受到有关部门处理和处罚，本公司将与海源实业有限公司共同连带承担该处理和处罚给海源机械造成的经济损失"。(三)股东海源实业有限公司承诺："如果海源机械所在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海源机械对2008年3月之前(含2008年3月)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本公司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海源机械补缴；如果海源机械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公司将无条件全部无偿代其承担"；公司控股股东福建海诚投资有限公司承诺："如果海源机械所在地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要求对海源机械2008年3月之前(含2008年3月)的住房公积金进行补缴，本公司将无条件按主管部门核定的金额无偿代海源机械补缴；如果海源机械因未按照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带来任何其他费用支出或经济损失，本公司将无条件与海源实业有限公司共同连带无偿代其承担"。	2010年12月15日	(一)长期有效 (二)公司于2013年1月21日已履行完毕。(三)长期有效	(一)严格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二)2013年1月21日，公司取得此处房屋及简易建筑物的房屋所有权证(证件号：榕房权证R字第1310545号)。(三)严格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长期有效				
解决方式	本公司不从事与海源机械相同的经营业务，与海源机械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本公司所控股和控制的企业也不从事与海源机械相同的经营业务，与海源机械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若本公司所控股和控制的企业拟进行与海源机械相同的经营业务，本公司将行使控制权以确保与海源机械不进行直接或间接的同业竞争。对海源机械已进行投资或拟投资的项目，本公司将在投资方向与项目选择上，避免与海源机械相同或相似，不与海源机械发生同业竞争。				
承诺的履行情况	严格履行，未出现违反承诺的情形				

四、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	至	30%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366.20	至	476.06
2012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66.20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2012年末部分延期提货的订单预计在2013年1-6月陆续可实现交付。		

五、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福建海源自动化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良光

2013年4月24日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0022/200022 证券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公告编号：2013-029

第一节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个别及连带责任。

二、没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

三、所有董事均出席审议本报告的是次董事会。

四、公司第一季度财务报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五、公司董事长郑少平先生、财务总监张方先生及财务经理马志宏女士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12,475,925	400,075,076	3.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207,445	113,372,701	14.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29,730,051	111,027,141	16.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1,992,180	132,040,260	7.5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2	0.176	14.7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02	0.176	14.7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47%	3.22%	0.25%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7,066,707,546	6,781,130,450	4.2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09,225,746	3,678,032,083	3.57%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元)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7,80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73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2,569	
所得税影响额	(176,66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92,452)	
合计	477,394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35,037户。其中A股26,603户，B股8,434户。				
前10名股东(全部为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国有股东或外资股东)	持股比例(%)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股)	股份种类(A、B、H或其他)
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7.52%	370,878,000	0	A股
景锋企业有限公司	外资股东	8.58%	55,314,208	未知	B股
CMBLSA RE FTIF TEMPLETON ASIAN GRW FD GTI 5496	外资股东	7.43%	47,914,954	未知	B股
GOVERNMENT OF SINGAPORE INV. CORP.- A/C "C"	外资股东	0.66%	4,275,390	未知	B股
EMPLOYEES PROVIDENT FUND	外资股东	0.56%	3,586,266	未知	B股
TEMPLETON ASIAN GROWTH FUND	外资股东	0.41%	2,657,852	未知	B股
FTIF-TEMPLETON EMERGING MKT SMALLER COMPANIES FUND	外资股东	0.39%	2,522,279	未知	B股
BAYVK A2-FONDS	外资股东	0.37%	2,410,046	未知	B股
KUMPULAN WANG PERSARAAN (DIPERBADANKAN)	外资股东	0.37%	2,368,067	未知	B股
TEMPLETON CANADA EMERGING MKTS FUND	外资股东	0.33%	2,143,368	未知	B股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为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东，景锋企业有限公司为招商局国际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2013年1季度	2012年1季度	增长
管理费用	35,093,630	27,795,802	26.26%
支付各项税费	27,351,801	84,153,732	-67.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90,259,583	134,916,890	-33.10%

管理费用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人工成本同比提升；

支付各项税费减少的主要原因是2012年11月营改增政策影响；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减少的主要原因是突堤13#泊位改扩建工程已于2012年3季度完工，本报告期无此支出。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12年12月27日，公司股东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南山集团")与码来仓储(深圳)有限公司("码来仓储")签署了《中国南山开发(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与码来仓储(深圳)有限公司关于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约定中国南山集团将持有的本公司161,190,933股(持股比例25%)A股流通股股份以每股11.088元的协议价格转让给码来仓储。股权转让公告(公告编号：2012-054号)于2012年12月29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述交易已获国务院国资委批准，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13-019号)于2013年3月12日刊载于《证券时报》、《大公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截止季报披露日，本次交易股权过户等相关手续正在办理中。	2012年12月29日	《证券时报》、《大公报》、巨潮资讯网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招商局国际	1、中国南山集团和招商局国际关于股份托管事项的承诺；2、招商局国际关于保证深赤湾独立性的承诺；3、招商局国际关于同业竞争的承诺；4、招商局国际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2年9月20日	承诺将在未来3-5年通过资产重组等方式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3-5年				
解决方式	承诺将在未来3-5年通过资产重组等方式彻底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承诺的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四、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五、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衍生品投资情况

报告期末衍生品投资的持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无

八、其他

公司内控工作进展：

2013年1季度，公司根据内控工作方案组织实施内控自我评价工作，通过访谈、抽样测试等方法，按照事先确定的评价标准，对查找到的缺陷进行评价，编制缺陷评价汇总表并提出整改建议，同时依据上述工作的结果，编制了2012年度内控自我评价报告，该自评报告已经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披露。

公司聘请的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12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内控审计报告，该报告已披露。

目前，公司正在整理前期内控文档，以形成整套内控体系文件，固化内控建设成果；更新内控小组成员，拟定2013年内控工作计划，为开展2013年内控活动进行准备工作。

公司已经按照2012年度内控工作方案的时间进度，完成了内控工作，没有差异与延迟。

第四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见附)

(一)资产负债表

(二)利润表

(三)现金流量表

二、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 是 √ 否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22/200022 证券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公告编号：2013-027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4月18日以专人送达和E-mail的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的书面会议通知。

2. 董事会会议的时间、地点和方式

会议于2013年4月23日召开，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

3. 董事会会议董事出席情况

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共有九人参与通讯表决。

4. 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并保证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的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

2.《关于吸收合并深圳市赤湾码头有限公司和深圳赤湾港运粮食码头有限公司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吸收合并深圳市赤湾码头有限公司和深圳赤湾港运粮食码头有限公司的议案》，同意由本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赤湾码头有限公司和深圳赤湾港运粮食码头有限公司，统一经营赤湾港区散杂货业务，并同意将此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吸收合并后，深圳市赤湾码头有限公司和深圳赤湾港运粮食码头有限公司将注销，本公司成为赤湾港区散杂货业务的经营主体。

3.《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蛇口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等值人民币伍亿伍仟万元整(RMB550,000,000)，期限三年。

4.《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为公司使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赤湾支行授予的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贰亿元整(RMB200,000,000)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期限叁年。

以上担保事项详情请见公司同日公告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13-028)。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七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22/200022 证券简称：深赤湾A/深赤湾B 公告编号：2013-028

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简称"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于2013年4月23日召开了2013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采取通讯方式进行并做出决议。会议应参加董事九人，共有九人参与通讯表决。会议审议并全票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担保情况概述

本公司为保证未来资金需求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赤湾支行(简称"招行赤湾支行")申请了人民币贰亿元(RMB200,000,000)的综合授信额度，此事项已经第七届董事会2012年度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招行赤湾支行经审核本公司的财务状况与资金计划，拟同意提供人民币贰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期限叁年。因本公司为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方，根据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简称"银监会")的相关规定，银行不得为关联方发放无担保借款。为满足银监会的要求，本公司之全资子公司深圳赤湾港集装箱有限公司(简称"港集公司")拟为本公司使用该授信额度提供担保，承担连带保证责任。

本次担保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关系：担保人为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控股100%子公司

成立时间：1990年7月19日

注册地点：深圳市蛇口工业区赤湾

主营业务：港口装卸运输，货物加工处理，散货灌包，件货包装，货物仓储，货物运输，代理货物装运，水陆联运，租车租船业务。赤湾港区进出口各类货物的保税仓储。

注册资本：人民币陆亿肆仟肆佰柒拾陆万叁仟柒佰叁拾元

法定代表人：郑少平

财务状况：截止2012年12月31日，该公司合并财务数据如下：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6,781,130,450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316,120,548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净资产为人民币4,465,009,902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3,678,032,083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740,894,558元，净利润为人民币615,769,510元。

截至2013年3月31日，该公司合并财务数据如下：未经审计的资产总额为人民币7,066,707,546元，负债总额为人民币2,432,962,793元，或有事项涉及的总额为0，净资产为人民币4,633,744,753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净资产为人民币3,809,225,746元，利润总额为人民币195,588,371元，净利润为人民币167,707,056元，公司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将与招行赤湾支行签署额度为人民币贰亿元的综合授信合同，有效期叁年，港集公司将与招行赤湾支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合同约定，招行赤湾支行以港集公司提供担保为条件，给予本公司人民币贰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港集公司同意为本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担保，期限叁年。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经过认真研究，认为以上担保不会损害公司利益，且对公司今后的发展有利，一致通过该担保议案。

本公司独立董事李悟洲、郝珠江、张建军对上述担保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上述担保事项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根据公司实际经营状况是必要的。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本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本公司银行授信额度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捌亿肆仟万元整(RMB840,000,000)，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2.84%，占公司201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22.05%；本公司实际发生的累计担保金额为人民币贰亿柒仟万元整(RMB270,000,000)，占公司2012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的7.34%，占公司2013年3月31日未经审计的净资产的7.09%。除上述担保事项外，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零。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3年度第五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赤湾港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四日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 第一季度报告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6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 施能坑、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张健群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秀梅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财务数据

本报告期对以前期间财务数据是否进行了追溯调整或重述

□ 是 √ 否

	2013年1-3月	2012年1-3月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55,594,928.58	179,000,608.92	-13.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168,638.95	-3,420,220.55	7.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299,140.92	-3,882,149.75	15.0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2,475,310.20	2,453,780.39	2,446.0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2	9.0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2	9.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3%	-0.55%	0.02%
	2013年3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期末增减(%)
总资产(元)	1,267,668,730.47	1,324,164,826.63	-4.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593,843,463.26	597,014,834.02	-0.53%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536.02	处置固定资产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74,999.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725.53	
所得税影响额	23,236.4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00	
合计	130,501.97	--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股东总数						16,30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浔兴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82%	55,527,500	0	质押	36,000,000
诚兴发展国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1.63%	33,527,500	0		
吴文锻	境内自然人	0.7%	1,090,1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其他	0.43%	664,043			
阎宏业	境内自然人	0.37%	570,000			
万殿芬	境内自然人	0.34%	528,747			
王建平	境内自然人	0.31%	484,233			
许馨文	境内自然人	0.25%	390,900			
于铁汉	境内自然人	0.22%	344,500			
林文登	境内自然人	0.21%	330,00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福建浔兴集团有限公司	55,5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55,527,500
诚兴发展国际有限公司	33,527,500	人民币普通股	33,527,500
吴文锻	1,090,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90,100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	664,043	人民币普通股	664,043
阎宏业	57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70,000
万殿芬	528,747	人民币普通股	528,747
王建平	484,233	人民币普通股	484,233
许馨文	390,900	人民币普通股	390,900
于铁汉	344,500	人民币普通股	344,500
林文登	3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30,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十名股东中两位发起人股东：福建浔兴集团有限公司、诚兴发展有限公司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1、货币资金本期减少5669.20万元，减幅39.47%，主要是本期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增长所致；

2、预付账款本期增加857.90万元，增幅43.6%，主要是预付工程款、机器设备款增加较大；

3、投资性房地产本期增加915.39万元，增幅75.27%，主要原因是子公司土地对外租赁；

4、其他应付款本期增加1950.29万元，增幅263.46%，主要是收取承租方工程保证金增加；

5、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分别增加140.18万元、100.68万元、25.16万元，增幅分别为29.98%、24.40%、7.361%，主要是报告期内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同时部分细分市场实施了提高售价的销售策略所致。

6、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额同比增加6002.15万元，增幅2446.08%，主要是本期主要原材料采购单价下降，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减少，同时支付给员工的现金及支付的各项税费同比减少所致；

7、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244.10万元，增幅22.88%，主要是本期基建支付同比减少所致；

8、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减少6988.99万元，减幅762.12%，主要是本期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减少800万元，同时偿还借款金额同比增加6200万元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全资子公司上海浔兴拉链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浔兴")将其拥有的部分土地出租给上海快捷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快捷")使用。租赁费每年571万元，出租期限为15年，租金总额为8,565万元。租赁期间，所出租土地及附着的所有固定的建筑及设施产生的相关税费由上海快捷负担。租赁期满，所出租土地及附着的所有固定的建筑及设施的所有权及使用权归上海浔兴所有。(详见2013年3月20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2013-006号《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出租土地的公告》。)

三、公司或持股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承诺事项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公司	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10%，且任何三个连续年度内，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该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30%。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进行一次现金分红，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在确保足额现金股利分配的前提下，可以采取股票股利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2012年06月15日	长期有效	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承诺事项得到严格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	无				
是否就导致的同业竞争和关联交易问题作出承诺	是				
承诺的解决期限	长期有效				
解决方式	无				
承诺的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				

四、对2013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3年1-6月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正值且不属于扭亏为盈的情形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0%	至	30%
2013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2,019.59	至	2,625.47
2012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019.59		
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受国内外经济形势大环境的影响，消费缓慢回升，季节性消费需求带来拉链订单增加，公司抓住市场机遇，强化内部管理，致使经营效益有所提升。		

法定代表人：施能坑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4月23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5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以直接送达、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召开四届十三次董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4月23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能坑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参加表决董事九名，全体监事和高管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1、会议通过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浔兴股份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及其摘要(全文详见2013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摘要详见同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098 证券简称：浔兴股份 公告编号：2013-017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3年4月17日以直接送达、电话及传真方式发出召开四届八次监事会会议的通知，于2013年4月23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会议主席苏骏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名，参加表决监事3名，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以下议案：

一、以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浔兴股份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2013年4月24日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正文详见同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此公告。

福建浔兴拉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三年四月二十三日